

# 上海财经大学 2024 年

## 金融专业学位硕士首席经济学家研究方向招生简章

### 一、项目背景

随着我国经济进入新的发展阶段，迫切需要一批能够服务于国家乃至区域金融政策制定、服务于国家在国际金融事务中话语权提升、服务于金融机构策略研判与选择、服务于科技公司与智能产业战略发展与创新的未来经济学家。近年来，国内高校开始逐步加大对首席分析师和首席财务官的培养力度，但尚未出现对首席经济学家培养机制的有效探索。面对国家经济发展需求与首席经济学家人才稀缺之间日益突显的矛盾，我校作为国内顶尖的财经类院校，充分发挥自身的学科特长与优势，学习借鉴国外优秀培养模式，形成领航首席经济学家培养的“上财方案”，为政府部门、国际组织、金融机构和科创企业长期输送国际视野宽广、学科基础扎实、洞悉前沿科技、服务国家发展战略的未来经济学家，助推我国经济高质量、可持续地发展。

首席经济学家教育项目以培养一流人才队伍为目标，以深度融入国际一体化为动力，培养学生在实践中了解国际经济政治格局变化和把握全球经济市场结构性变化发展规律的能力，引领推动经济全球化健康发展，推动上海“五个中心”建设发展和我国实体经济能级的不断增强，切实提升中国国际经济影响力和国际地位。首席经济学家教育项目汇聚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经济学院、会计学院和商学院的优势资源，将国内一流高校的一流专业、区域性国际组织、全球著名金融机构和高科技公司的产学研能力转化为培养优势，以应用型高端经济学人才培养为引领，深化产教融合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在金融硕士专业学位项目下共同开设首席经济学家方向。

### 二、项目特色与优势

#### 1. “产学研”一体化协同支撑的“全程二元”人才培养模式

本项目以市场为导向进行学科交叉，借助校企联动达到产教融合，通过实习基地实践教学做到知行合一，培养学生复合型知识结构、敏锐分析判断能力和前瞻性战略思维。

(1) 本项目获得中国证监会中证金融研究院支持。

(2) 本项目建设单位与中信证券、广发证券、上海证券、东方证券、东北证券等

知名券商开展紧密合作，为项目学生提供了规范的实习实践平台，便于理论研究学习与业界实务相结合。

(3) 本项目建设单位与业界成立战略咨询委员会和教学指导委员会。战略咨询委员会致力于为项目改革发展重大战略、重大政策、重大改革事项提出咨询意见，战略咨询委员会主任由上海财经大学相关领导与合作单位领导共同担任。教学指导委员会由业界知名首席经济学家与上海财经大学知名学者共同组成，在办学方向、人才培养定位、教学内容等提供具体意见和指导，主任委员由知名首席经济学家和上海财经大学分管研究生教学的副校长共同担任。

## 2. 雄厚的师资力量

首席经济学家教育项目汇聚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经济学院、会计学院和商学院的一流师资，既有长期从事中国经济、金融等方面研究的资深教师，又有海外名校毕业、多年科研进修、载誉而归的优秀教师；同时还与支持单位、合作单位等知名金融机构开展战略合作，汇聚业界精英、科技创新行业领袖和区域性国际组织专家，形成中西合璧、产学研多元共享的师资网络。

## 3. 复合型人才培养模式

本项目通过校内校外联动，校内跨学科复合交叉培养实现学生复合型能力的塑造。本项目学生在修读必要课程之外，还可以辅修读会计、商学等相关专业课程。

## 4. 先进的课程体系

(1) 通过开设《首席经济学家系列讲座》《首席分析师系列讲座》《(中国)宏观经济分析与预测》《论文与研究报告写作》等课程，培养学生熟悉首席经济学家实务技能。

(2) 通过开设《高级微观经济学》《高级宏观经济学》《高级计量经济学》《国民经济核算》等课程培养学生具备良好经济理论基础和分析能力。

(3) 通过开设《经济史与经济思想史专题》《国际经济学》《国际政治与国际关系》等课程培养学生的国际视野和历史人文素养。

(4) 通过开设《财政学》《金融机构与金融监管》等课程培养学生对政府与行业监管的理解。

(5) 通过开设《产业经济学》《金融经济学》《投资学》《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货币理论与政策》《发展经济学》等课程，让学生具备良好的专业理论与金融投资知识。

#### 5. 双导师制培养模式

每位学生在校内导师和业界导师的共同指导下完成专业学习、企业实习和毕业论文。

#### 6. 企业实践融入课堂，学术交流形成学术熏陶

本项目发挥上海财经大学金融、经济、会计、国际商务四大学科雄厚的学科优势，依托国内外优质金融、经济、管理会计和国际商务教学资源，采用课程学习和实践学习并重的教学方式，特别强调实习的重要性，必须有6个月以上的时间到指定签约合作单位实习，实习单位与上海财经大学共同给出实习成绩；强调采用启发式、研讨式、参与式的教学方式，重视讨论班、读书报告会、学术论坛、前沿讲座等一系列行之有效的途径，通过高水平、高密度的学术交流对学生形成学术熏陶，加强创新能力的培养。

#### 7. 强大的校友资源

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经济学院、会计学院与商学院拥有海内外的数万名优秀校友，凭借着扎实广厚的学识、干练务实的作风和坚韧不拔的品格，在各自的领域内尤其是金融经济领域内辛勤耕耘、建功立业，取得了骄人的业绩。首席经济学家教育项目秉持联系校友、服务校友、关心校友的理念，定期举办优质校友活动，创新活动形式，整合金融、经济及会计的海内外校友网络，助力学生交流行业经验，拓展人脉资源。

### 三、培养目标

本专业旨在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兼具全球化视野和高度国家社会责任感，具有扎实的经济、金融和财务管理理论基础，富有较强的金融创新能力和进取精神，精通财务理论与技能方法，具备良好职业道德水准、战略与创新思维、组织与领导才略，数据治理与信息分析技能，以及现代商业洞察预测能力的高素质、创新性、国际化的未来首席经济学家，通过系统的理论教学和管理实践、高水平的专题研究，打造“新一代首席经济学家人才培养摇篮”的品牌效应。

### 四、培养方式与学习年限

本项目由上海财经大学“首席经济学家中心”发起建设，“首席经济学家中心”由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经济学院、会计学院和商学院共同发起成立和管理，汇聚

四家学院的核心师资力量和研究资源，旨在研究首席经济学家现象及其影响，考察首席经济学家群体与中国经济和金融市场发展的关系，以增进对首席经济学家这一现象和发展规律的了解，促进首席经济学家群与中国经济和金融市场的良性发展。

本项目实施统一的培养方案，学生统一管理的方式。学习方式为全日制研究生，基本修业年限为3年。在规定时期完成课程学习但未完成学位论文者，可申请延长学习年限，累计延长学习年限一般不得超过一年。

## 五、招生名额

2023年计划招生30人（含推免生）。

## 六、报考条件

符合《上海财经大学2024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简章》要求，且：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4. 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学业水平条件之一：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考生录取当年入学前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2）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已获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的人员。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 七、报名与考试

### 1. 报名

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两个阶段，具体报名考试时间、准考证打印等相关信息详见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s://yz.chsi.com.cn>）和上海财经大学研究生院网站（<http://gs.shufe.edu.cn>）。

### 2. 考试

考试分为初试与复试。初试时间详见“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初试科目共有

四门，包括：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②204 英语（二）；③301 数学（三）；④431 金融学综合。其中，思想政治理论、英语（二）、数学（三）三个考试科目为全国统考，考试大纲由教育部教育考试院统一制订，详见“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金融学综合由我校自主命题，考试范围参见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公布的考试大纲。

复试约在 2024 年 3 月底至 4 月上旬进行，包括笔试、面试，内容包括专业知识、外语、综合能力等，复试方式为面试与笔试相结合或面试。具体复试方案、考核内容将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公布，并在复试通知中注明。

## 八、资格审查与体检

我校将在复试时对考生相关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审查，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不予复试。

考生体检工作将在考生拟录取后由学校统一组织进行。参加复试考生须在我校招生管理信息系统中如实申报自己的健康状况，如隐瞒病史，一经发现将被记入诚信档案，严重者可能会被取消录取或入学资格。

## 九、录取

根据“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和宁缺毋滥”的原则，综合考察考生的整体素质进行录取，录取名单须经学校审议，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审核，国家教育部批准。

对弄虚作假者，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或学籍。

## 十、学费与奖学金

学费总额为 25 万元，按学年缴付。非定向就业研究生奖学金评定和助学金、资助等办法按学校有关规定实行，奖助体系可访问我校研究生院网站（<http://gs.shufe.edu.cn/Home/NewsDetail/1057>）查询。该项目成绩优异的在校生可参加学校、学院设立各类奖学金评选，并通过申请研究生助研、助教、助管的“三助”岗位工作获得资助。

## 十一、学位授予

修完规定的课程并达到规定的学分，且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后，由上海财经大学颁发金融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硕士学位证书；同时发放由著名的首席经济学家签发的首席经济学家教育项目培养证书；辅修国际商务、会计相关专业课程的学生，在各完成商务和会计模块一定数量选修课程并达到相应要求之后，还可获得相应的国际商务和会计硕士课程辅修证书。

## 十二、联系方式

### 上海财经大学首席经济学家中心

联系人：倪老师

地址：上海市武川路 111 号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院楼 107 室

电话：021-65903227

邮箱：sufecp@mail.shufe.edu.cn



### 上海财经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地址：上海市国定路 777 号研究生院 105 办公室

电话：021-65903795/65903941

网站：<https://gs.sufe.edu.cn/>

